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

市监质函〔2023〕182号

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成立 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考试专家委员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，
中国设备监理协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进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有效实施，确保考试工作质量，根据《市场监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〈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〉〈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市监质发〔2023〕13号），市场监管总局决定成立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专家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考试专家委）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专家委在市场监管总局领导下，对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进行研究、提供咨询。主要职责是：研究拟定考试科目、考试大纲、考试试题和考试合格标准；研究并提出考试相关政策、咨询建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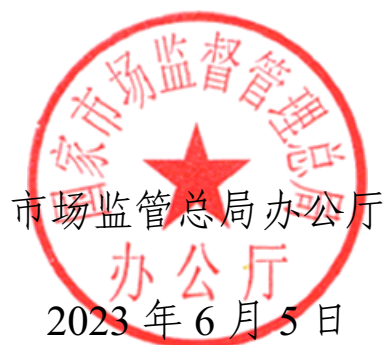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考试专家委由具有较强理论水平、丰富工作经验、较高学术行业地位、作风纪律严明的相关领域专家组成。委员总数 17

人，设主任委员 1 人、副主任委员 3 人。

三、考试专家委每届任期 5 年。由总局质量发展局归口管理，日常工作委托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承担。

四、总局质量发展局组织制定考试专家委工作规则，严格工作程序和纪律要求。

附件：设备监理师职业资格考试专家委员会委员名单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设备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专家委员会 委员名单

主任委员：

张连营 天津大学教授

副主任委员：

李 强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

王 璞 北京化工大学副教授

袁胜雁 中国船级社实业有限公司技术总监

委 员：

何 桢 天津大学教授

付忠广 华北电力大学教授

吴卫红 北京化工大学教授

李清立 北京交通大学教授

马立军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质量安全部主任

刘瑞华 北京康布尔石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专家

冀润景 电能（北京）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
田 茂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研修学院副主任

张志强 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MBA教育中心常务副主任

朱燕青 上海市工程设备监理行业协会常务副秘书长
蔡立志 上海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中心主任
武兰民 国家电网电商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付 峰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副教授